

【本週聚會】2010 年 11/28~ 12/4

主日早上聚會 Marlboro Learning Center	擘餅聚會	10:00-10:50 AM
	信息聚會	10:50-11:30 AM
	專題追求	11:30-12:30 PM
禱告聚會	週二晚上 8:30-9:30 PM	李濟湟弟兄家
Morganville 區家庭聚會	週五晚上 8:30-9:30 PM	趙春明弟兄家
南區家庭聚會	週六晚上 8:00-9:30 PM	李景译 弟兄家
Woodbridge 家庭聚會	週六下午 4:00-8:00 PM	盛國華姊妹家

- 一、10月5日主日信息聚會將交通購置會所，請弟兄姊妹全體出席。
- 二、12月11日(週六晚上)福音愛筵聚會，請邀請家人、親戚、鄰舍、朋友、同事赴會及參與服事。

【禱告事項】

- ◆ 為購置會所禱告。請按心願於奉獻袋上註明此項目的使用。
- ◆ 為12月11日的福音聚會禱告。
- ◆ 為已參加過福音聚會的福音朋友代禱。
- ◆ 為兒童服事禱告。

【家訊信息】知識與愛

讀經: 哥林多前書第八章 1-13 節

兩個原則及兩者的對比

哥林多前書第八章述及管理基督徒的原則。。。第八章 1~13 節的整段的大要如下:

1. 第 1 節前半段點明主題。
2. 第 1 節後半段到第 3 節，保羅聲明兩個原則，並指出兩者的對比。
3. 第 4-13 節，他說明如何應用這些原則。

這段主題是「論到祭偶像之物」。然而這些原則可以應用到更寬廣的範圍。在異教徒的廟宇中，祭物的某些部分是保留下來公開出售的。我們記得希伯來人的平安祭，和希臘人的獻祭中，也有一部分祭肉是供人食用的。研讀摩西五經就會發現，祭物的一部分供祭司食用，其餘的獻給神，用火燒盡。這是希伯來制度裏的獻祭。至於哥林多人，他們保留一部分祭物給偶像，在希臘儀式中，通常那部分是給祭司的，他們認為那是神聖的。其餘未在實際祭拜中使用的肉就出售，任何人都可以買來自己食用。通常那些肉比較便宜，人們也樂於購買。這是哥林多的情形。

如今問題來了。基督徒購買並食用這些祭肉，就牽涉到他們是否等於和偶像妥協的問題。這些祭肉有一部分曾放在壇上獻給偶像，其餘的可以供人食用。我們若吃了，是否表示我們的立場有所動搖？我們是否等於參與了拜偶像的行動？這是相當複雜的問題。這裏揭露了兩件事，第一，他們寫信詢問保羅，顯示他們有敏銳的良知。他們不敢確定，所以向保羅求證。他們不願意在這異教城市中的見證有任何摻雜。因此他們請求保羅用使徒的權柄定奪這事。另一個事實是，他們提出問題，顯示他們中間有分歧的看法。有些人認為這根本不是問題，一點也不影響他們的見證，不妨照舊吃祭偶像之肉。但另外有些人則說，我們不敢確定，讓我們聽聽使徒的意見。於是他們寫信詢問保羅。

兩個原則及兩者的對比

保羅如何回答？保羅在林前第 8 章 1 節的後半句作了驚人的陳述，「我們曉得我們都有知識。」我們知道，我們這些基督徒，相信基督耶穌的人，基督的肢體，蒙召作聖徒的，「我們都有知識。」那不是說，我們已有了一切，而是指與基督的關係，

使我們對一切事有了更清晰的看見。我們已有了知識。

他接著他指出如何運用這些知識。我們不禁想到主自己曾說過的話，「我是世界的光，跟從我的，就不在黑暗裏走，必要得著生命的光」（約 8:12）。得著光的人，所蒙受的最大福氣就是他們有知識，他們可以任意使用，而一切知識都是以祂為中心。因此保羅說，「我們曉得我們都有知識。」

我相信他寫這句話時，已看見這個事實被人濫用了，因為他緊接著提出一個醒目的對比。「若有人以為自己知道甚麼，按他所當知道的，他仍是不知道。」我們有知識，但若有人以為他知道得完全了，他就失去了知識的第一個要素，或者說他未意識到他所不知的事，他仍需要別人指點。

保羅繼續說，「論到喫祭偶像之物，我們知道偶像在世上算不得甚麼。」這是我們知道的，我們對此很有把握。再回到第 1 節。他說，「我們曉得我們都有知識，」接著就是對比，「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，惟有愛心能造就人。」我們知道自己有知識，但不要忘了，如果只有知識，就會叫人驕傲，自以為不可一世。知識本身很容易使人驕傲、狂妄。保羅在這裏清楚指明。我們若單單被知識控制，這知識就會使我們自高自大，無法作出正確的觀察和判斷。「自高自大」和「造就人」成對比。「自高自大」的意思是膨脹，脹大；任何膨脹的東西都很容易爆炸，破裂。然而「愛心能造就人」，能建立人。這個對比非常鮮明，一邊是知識的強大後果以及隨之而來的腐敗，一邊是愛心造成的恆久果效。保羅在這裏要我們看見，對這些因祭偶像之物而困惑的人而言，單單知識還不夠。他們若只有知識，就無能為力下判斷，因為知識本身會叫人自大。然而若有愛心，關懷別人，而不是關懷自己，就能造就人。

他又進一步解釋。他們有知識，知道偶像算不得甚麼。現在跟前擺著祭偶像的肉。這本身是荒謬的，因為偶像根本不存在。世上有許多這一類的假神，他們是不存在的。我們曉得我們都有知識。向不存在的東西獻祭是毫無意義的，所以沒有關係，我們可以吃祭過的肉。人們可以到殿裏，獻出一部分祭物；他們此舉是愚昧的，因為偶像根本不存在。世上只有一位真神。因此我們可以照著所願的去行；我們可以吃祭物。

但等一會兒！愛心使我們想到別人，想到在四周觀看著基督徒的人，他們並不知道偶像不存在。他們相信偶像是真的，祭物是獻給偶像的。他們看到基督徒前去購買祭肉並且吃了；這對他們是一個絆腳石。愛心近前來說，你若根據知識，知道這件事本身沒有任何含義，你的行動是根據知識，但別人在觀看。他沒有你的知識，不知道偶像並不存在，他看見你在參與獻祭的行動，他以為你實際上也在祭拜偶像。愛心要糾正、平衡你的知識。

原則的應用

然後是原則的應用。基督徒的行動不單單依據他的知識，也必須依據他所當有的愛心。我們依據知識的行動不一定為外人瞭解，他可能因誤以為拜偶像是對的而更加深他的迷信。這是整個教訓的重點。

保羅在這裏說，或許你因自己有較高的知識，而輕看那比你軟弱的人，但不要忘了，基督也是為他死的。這句話放在此處何等美妙！你若成了別人的絆腳石，就是得罪基督！

這裏最主要的教訓是，我們下判斷時必須由愛來管理。知識可能會走偏了。知識可能導引我們作出一些於我們無害的事，但對那些軟弱的弟兄，尚未蒙光照的人，沒有領受知識的人，這些事卻可能成為他們的絆腳石，使他們產生誤解。

因此在下判斷時，愛的最終勝利就是放棄權利。是的，我們有

充分的權利吃這些東西。我們知道廟宇，偶像，祭祀都算不得甚麼，由於我們明白這些，所以我們有絕對的權利去吃。但請等一會兒！愛會建議我們放棄這項權利，不去食用祭偶像之物，因為這樣作就幫助了那沒有這等知識的人。這教訓是再清楚不過的。

保羅又說，「所以食物若叫我弟兄跌倒，我就永遠不喫肉，免得叫我弟兄跌倒了。」我聽過有人誤用了這句話。我們必須記住，這句話一定得依據我們行動的良知去解釋。我認爲沒有必要將這句話應用到特定的某一件事上。必須先證明我們作的某件事確實會使人跌倒。這話可以作多方面的應用。有些人卻拿這句話作爲藉口，替他們的行動辯證。

這句話後面還有別的含義。例如，我想沒有人會說，如果衣服叫我弟兄跌倒，我就……。一個人必須謹慎使用他的知識；知識應當受愛所管理。如果某項行動使別人跌倒，即便從知識的觀點看，我們有足夠的自由可以這麼作，但在愛的管理下，我們就沒有自由去作。——《摩根解經叢書》

### 【見證】爲「刺」感恩

珊慧的生活一向很平順，直到四個月前……那一場車禍，奪去了她正懷著的老二，也打破了她一向平靜的生活。

當她頂著十一月的寒風，推開一家花店的門時，心情低落到底。原本在感恩節這一週，她的兒子將要誕生，雪上加霜的是，她先生的公司很可能要他外調，而原本每年都在這時來訪的妹妹，又打電話說今年無法來了。

#### 有什麼可感恩的？

更令她難過的是，她的朋友居然告訴她，她的遭遇乃是神給她的磨鍊，要讓她長大成熟，可以去幫助其他受苦難的人。

她心裡想：「她根本無法瞭解我心裡感受啊！」「感恩節，有什麼可感恩的？」她心想，爲撞她的大卡車本身毫無損傷嗎？爲「氣袋」救了她的命，卻奪去了她的孩子嗎？

「歡迎光臨，妳需要什麼嗎？」店員笑容可掬地招呼，打斷了她的思緒。

「我想要一盆插花。」珊慧結結巴巴地說。

「爲感恩節的嗎？妳要一般的花型，還是要深受顧客們喜歡，含有挑戰意味的感恩節特束呢？」

「我相信花卉能代表人的心意，妳是否要一束能表達感謝的花卉呢？」店員接著解說地問道。

「我不確定，過去幾個月，一切都糟透了！」珊慧一下醒覺到自己居然在向這店員訴苦，急忙住了嘴。但那店員卻說：「我有一種花型最適合了！」

#### 有刺無花？

這時店裡的門鈴響了，「嗨，玫娜，我去拿妳訂購的花。」店員說著，就走進一間小工作室裡，很快拿出一束繫著緞帶，有綠葉的長梗玫瑰來。長梗包裝得很好，但上面一朵玫瑰花也沒有，只有「刺」在梗上。

「妳要我裝在盒子裡嗎？」店員問。

珊慧驚異地注視那顧客的反應，難道是開玩笑？誰會要只有長梗而無花朵的玫瑰啊？她以爲會聽到嬉笑聲，但卻毫無動靜。

「好的，謝謝了！」那位叫玫娜的客人面露欣賞的笑容說著。

「妳一定以爲三年來都訂這種花型，我不會再因爲它的含意而激動了，但我現在還是一樣很受感動耶！」玫娜邊走出去邊說。

「那位女士就這樣拿著沒花的長梗離開了！沒搞錯吧？」珊慧瞠目結舌地問。

「對，我剪掉了花，那是非常特殊的，我稱它爲『感恩節

刺束』。」

「喔，我可不相信真有人會付錢買它！」珊慧說。

「玫娜三年前來到我店裡時，和妳今天的心情差不多，」店員解釋：「她覺得自己沒什麼可感恩。父親剛死於癌症，家庭企業也走下坡，兒子染上了毒癮，她本身又面臨大手術。」

店員接著說：「那一年，我自己也失去丈夫，第一次一個人孤伶伶地過節，我沒有兒女，又失去丈夫，家人也不在附近，更沒有錢遠行或探訪親友。」

「那妳怎麼辦呢？」珊慧問。

「我學到要爲『刺』感恩。」

#### 負面人生的正面意義

店員靜靜地說：「我總是爲生命中一切美好的事感謝神，卻從來沒問過爲何美好的事會臨到我身上，但一旦壞事發生時，卻頻頻質問神。我費了好長時間才學會人生的黑暗期也有它的意義。」

「我總是享受人生的花朵，但只有人生中的『刺』才能顯示從神而來的安慰是何等的美。妳知道嗎？聖經告訴我們，當我們遭遇患難時，神就安慰我們，從祂的安慰，我們才學會如何去安慰別人。」

珊慧吸了一口氣，想到這和她朋友嚐試說服她的話一樣。

「我想事實上是我不肯受安慰。因我失去了一個嬰兒，我對神很不諒解。」

這時有人進店裡來，「嗨，腓利！」店員向這位頭微禿、身材圓胖的男士大聲招呼。

「我太太要我來買我們每年感恩節的特別花飾……十二枝長梗玫瑰刺。」當店員從冰箱拿出一束包好的花飾時，腓利笑著說。

「什麼，這該不是妳太太要的吧！妳可否告訴我爲什麼她會喜歡這樣的花型嗎？」珊慧忍不住好奇地問。

「我很高興妳問我，三年前，我和太太走過了四十年的婚姻，搞得一團糟，幾乎到了離婚的地步。但由於神的恩典和引導，我們克服了一切問題，祂拯救了我們的婚姻。這兒的店員珍珍告訴我，她有一種特別的玫瑰花型，提醒她從人生中的『刺』來學習功課，而我覺得這也很適合我們，於是就帶了幾枝這種花梗回家。太太和我決定將每一枝帶刺的花梗都貼上其中一個難題的標籤，並感謝神讓我們從每一個難題中學到人生寶貴的功課。」

雨後的彩虹

當腓利付了帳，走出門口前還向珊慧說：「我極力推薦這種玫瑰特束。」

珊慧對店員說：「我不知道自己是否能爲人生中的『刺』感謝，這一切都還記憶猶新呢。」

「不過，我的經驗是『刺』比玫瑰還要寶貴，在逆境中我們比任何時候更珍惜從神而來的看顧。要記得，是耶穌戴上荆棘冠冕，我們才能體會祂的愛。不要爲『刺』而心裡憤憤不平。」

眼淚自珊慧的臉上流下來，自從車禍以來，她第一次放下了憤慨之心，「我也要十二枝長梗的玫瑰刺吧！」「好，我馬上準備好。」

「謝謝，我應付多少錢？」珊慧問。「免費。」店員說。

「但妳要答應讓神醫治妳的內心。這花飾第一年都免費贈送。」店員微笑著遞給珊慧一張卡片。「我要把它放在妳的花飾上，不過妳現在也可以誦讀它。」

卡片上寫道：「親愛的神：我一向只爲人生中的玫瑰花感謝，從未爲人生中的『刺』感謝你。請啓示我十字架的榮耀，教導我『刺』的價值。讓我看見在苦難的路徑上，與你更親近。讓我明瞭，經過眼淚，彩虹的色彩顯得更光輝燦爛。」——李潘燕